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招標書**

(投標商不可在招標書封面上顯示該公司的身份。)

學校檔號：POH013/2025-2026「姊妹學校交流之旅2026(籃球校隊)」  
公司名稱：  
地址：

掛號郵件

**招標書**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2026(籃球校隊)」，並就附頁所列的服務要求，提出詳細投標書。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部份服務條件，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投標表格必須具一式兩份，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招標書**

投標書應寄往或親身交回：沙田大圍隆亨邨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並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中午十二時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 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 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二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倘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請盡快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校方保留權利，可根據實際需要選擇採購標書內之部分或全部服務項目。投標商須就各服務項目分別列明單項評分及價格，以便校方進行彈性調整及對比。

備註： 防止賄賂條款：「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若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鄭美菁校長 謹啓

日期：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投標表格  
二、投標附表  
三、投標服務細則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學校地址： 沙田大圍隆亨邨  
學校檔號： POH013/2025-2026「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截標日期/時間：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中午十二時正

**第一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所提出的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份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二部分****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的第一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 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 起計為 90 天內有效。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第三部分****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報價／招標文件中有任何違反國家安全之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_\_\_\_\_ 簽署人： \_\_\_\_\_

職銜： \_\_\_\_\_（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公司簽署投標書，

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_\_\_\_\_

電話電碼： \_\_\_\_\_ 傳真電碼： \_\_\_\_\_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投標附表**  
**(請填寫及呈交一式兩份)**

**承辦商於服務計劃書中須詳列以下項目：**

(1) 項目 編號	(2) & (3) 服務說明 & 數量/規格		(4) 單價 (HKD)
1	學校: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項目 A-F: 40 名學生 每人需付 HKD _____ 及 5 名帶隊老師 每人需付 HKD _____ 項目 G: 聘請教練 HKD _____ 項目 H: 場地 HKD _____ 項目 H: 聘請專業裁判員 HKD _____ 項目 H: 聘請專業計分員 HKD _____
	地點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 60 (深圳灣學校)	
	日期	2026 年 5 月 29 日至 5 月 31 日	
	人數	40 名學生 5 名老師	
	學習領域	全方位學習	
	目的	1. 透過密集式專項訓練及體能訓練,提升個人技術水平 2. 透過與當地球隊進行交流及切磋,增加球員比賽經驗及了解國內體育文化發展 3. 透過跨境訓練,培養參加者的自立與自律性 4. 建立團隊精神,為來年的校際比賽作好準備	
	A. 交通工具	見附件三	
	B. 住宿	見附件三	
	C. 食物	見附件三	
	D. 導遊/領隊	見附件三	
	E. 旅遊保險 (綜合)	見附件三	
	F. 其他	見附件三	
	學校選項(「聘請教練」及「場地/聘請專業裁判及計分員」)		
G. 聘請教練	見附件三		
H. 場地/聘請 專業裁判 及計分員	見附件三		
註: 遊學團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服務須符合下列的要求: (1) 公司須遵照教育局不時修訂之最新指引,執行相關監管及手續。 (2) 公司須定期與本校「標書審核委員會」開會,檢討及改善服務質素。 (3) 公司須夾附有效的旅行社營運牌照於本報價書內。 (4)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惡劣天氣、景點突然閉館/維修等情況)的後備處理方案,例如註明後備景點等。 (5)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例如:自然災害、流行疾病)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導致遊學團未能出發之相關賠償及跟進方案。			
<b>(5) TOTAL (HKD):</b>			

**聲明：**

本公司/本人明白,如成為中標公司,即有責任履行投標書的服務內容。如未能履行,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獲取上述服務的差價。

投標者：\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的代表的姓名及簽署：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承投「姊妹學校交流之旅 2026(籃球校隊)」**  
**投標服務細則**

學校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	
地點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南山區 60 (深圳灣學校) (下稱「姊妹學校」)	
日期	2026年5月29日至5月31日	
人數	40名學生 5名老師	
學習領域	全方位學習	
目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透過密集式籃球專項訓練及體能訓練，提升個人技術水平</li> <li>2. 透過與當地球隊進行交流及切磋，增加球員比賽經驗及了解國內體育文化發展</li> <li>3. 透過跨境訓練，培養參加者的自立與自律性</li> <li>4. 建立團隊精神，為來年的校際比賽作好準備</li> </ol>	
A. 交通工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跨境旅遊巴士往返香港學校及深圳姊妹學校</li> <li>2. 負責行程中往返酒店與學校/球場之接送。</li> <li>3. 當地空調旅遊巴士往返旅程所有地點。</li> </ol>	
B. 住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鄰近深圳灣學校之三星級或同級酒店(二人一房包早餐)(須列明酒店名稱)。</li> <li>2. 列明單人房價錢</li> </ol>	
C. 食物	29/5 午餐	市區餐廳(45人)
	29/5 晚餐	姊妹學校食堂(由學校自行安排)(45人)
	30/5 早餐	由酒店提供
	30/5 午餐	(備選項目) 外送便當/餐廳(45人)
	30/5 晚餐	市區餐廳(45人)
	31/5 早餐	由酒店提供
	31/5 午餐	市區餐廳或姊妹學校食堂。人數約 65 人。(請分別獨立報價)
	註：校方保留權利視乎實際需要(如賽事進程)，決定採納全部或部分膳食安排。屆時費用將按情況需要扣除。	
D. 導遊/領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領隊/內地導遊全程陪同服務</li> </ol>	
E. 旅遊保險 (綜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承辦機構須就承辦活動，為所有參加者購買合適的團體綜合旅遊保險及個人旅遊保險；請詳列各項保險政策(除基本個人意外保障外，受保範圍應包括旅程期間的醫療費用、旅程取消保障、旅程延誤保障、個人財物如現金、相機保障等範圍)</li> </ol>	
F. 其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交流團橫額一條</li> <li>2. 團前簡介會(學生及家長)</li> </ol>	
學校選項(「聘請教練」及「場地/聘請專業裁判及計分員」)		
G. 聘請教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一節三小時由星級教練主持的專項教學(1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資歷要求：承辦商須具備聯繫並聘請具備國家隊、省隊或職業隊之退役或現役資深教練員之能力。</li> <li>ii. 教學任務：負責主持一節三小時的專項技術精進課，內容須涵蓋賽後技術診斷(如：破全場緊逼、防守輪轉等)及高階個人技術示範。</li> </ol> </li> <li>2. 請獨立報價，並在標書上列明時薪。</li> </ol>	
H. 場地/聘請專業裁判及計分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場地：租用南山區兩個正規室內籃球場，讓比賽得以同時進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投標商必須於標書內獨立列明「租用兩個正規室內籃球場」之單項費用。</li> <li>ii. 校方保留最終決定權是否採用上述場地。</li> </ol> </li> <li>2. 裁判：聘請專業裁判(09:00-18:00，扣除1小時午膳)(4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請獨立報價，並在標書上列明時薪。</li> </ol> </li> <li>3. 計分員：聘請計分員(09:00-18:00，扣除1小時午膳)(1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請獨立報價，並在標書上列明時薪。</li> </ol> </li> </ol>	
其他	<p>註：遊學團服務供應商所提供服務須符合下列的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須遵照教育局不時修訂之最新指引，執行相關監管及手續。</li> <li>(2) 公司須定期與本校「標書審核委員會」開會，檢討及改善服務質素。</li> <li>(3) 公司須夾附有效的旅行社營運牌照於本報價書內。</li> <li>(4)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惡劣天氣、景點突然閉館/維修等情況)的後備處理方案，例如註明後備景點等。</li> <li>(5) 公司須註明如因突發情況(例如：自然災害、流行疾病)或其他不可控因素，導致遊學團未能出發之相關賠償及跟進方案。</li> </ol>	